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16年5月12日(星期四)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 2016年5月12日下午2:3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16年5月11日至2016年5月1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2日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1日下午3:00至2016年5月12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 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现场会议地点: 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

7、股权登记日: 2016年5月6日(星期五)

8、出席对象:

(1) 截至2016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7项,该等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 1、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就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7、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费用的议案;

与会股东将听取独立董事作2015年度述职报告。

(二)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凡符合本通知所述资格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委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登记,或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书面通讯(以寄出邮戳为准)及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为2016年5月11日,书面通讯请在信封或传真件左上角注明股东登记字样。

2、登记地点及信函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191号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 054000

3、登记时间

2016年5月9日至5月11日，上午8:30 - 12:00；下午2:00 - 5: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6年修订）》，将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提示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37”，投票简称为“冀中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费用的议案	7.00

议案编码100代表总议案，议案编码1.00代表议案1，议案编码2.00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

（2）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6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温雅 李英

联系电话：0319-2098828 0319-2068312

传真：0319-2068666

电子邮箱：jzny000937@sina.com

-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